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
聯絡人：廖怡欣
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0228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22889A00_ATTCH3. pdf、0022889A00_ATTCH4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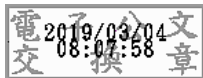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彰化縣政府「107學年度第2學期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08年2月26日府教特字第1080065981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府邱小姐詢問（電話：04-7531814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